

本校校訓—誠信精勤

註冊組：

- 一、選課注意事項：請於下學期選課前，請再次檢視入學當年度之「應修科目表」中，「可承認之外系選修課程學分數」、「通識課程修課規定」…等相關規定，以做為下學期選課之參考。
- 二、轉學招生訊息：本校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轉學招生考試之招生簡章約於 11 月下旬公告在學校網站，請大家轉達有意願的親朋好友，至學校首頁左上方之「招生快訊」查詢，或來電招生試務中心（02-2257-6167 轉 1279）洽詢。
- 三、檢視學業成績：請同學留意上學期（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業成績是否有達到 1/2 學分不及格，若有者請於這學期多加努力，以避免連續兩學期 1/2 學分不及格而遭致退學。
- 四、個人資料更新：同學如有聯絡資料之更新（包括電話、手機或通訊地址），請即時至進修部註冊組更正，俾使行政單位能將重要資訊即時通知同學。同學如有更改戶籍資料（姓名、身份證字號或戶籍地址等），請攜帶戶籍謄本（三個月內）至進修部註冊組更改。

課務組：

- (一)同儕輔導：若同學發現學習成效不佳、跟不上老師授課進度，歡迎同學申請「同儕輔導」。輔導時間為星期一到星期五空堂時間、星期六午晚餐或空堂時間，相關辦法請參閱進修部課務組網站，或洽詢進修部課務組。
- (二)「停修」申請：若同學期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含)以上、或重複修習課程經系上認定後、或因工作、個人身心之特殊狀況等因素，經提出相關證明由進修部認定後可提出「停修」申請。本學期申請時間自 12 月 3 日(星期一)~12 月 14 日(星期五)。辦理停修後至少仍應修習一個科目，且繳交之學分費不予退還。詳細規則請參閱「學生選課辦法」，或洽詢進修部課務組。
- (三)選修訊息：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階段網路選課預計於 12 月下旬開放。同學選課前，請先上網完成本學期所有課程之教學評量。選課相關訊息請同學參閱「選課須知」。
- (四)期末考試調整：因 108 年 1 月 19 日(星期六)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之調整上班日，原定 1 月 19 日(星期六)之進修部期末考試調整至第 17 週(1 月 12 日)辦理，第 18 週週六課程(1 月 19 日)仍正常上課，若同學因當日需補上班而無法出席，請事先辦妥請假手續。

二、證照輔導專區：

- (一)學生證照獎勵：辦法請至「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技能檢定中心」之「相關法規資料」網頁中查詢 (http://tc100.chihlee.edu.tw/files/14-1010-40952_r9-1.php)。
- (二)近期證照考試資訊：請至本校「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技能檢定中心」之「證照考試」網頁中查詢(http://tc100.chihlee.edu.tw/files/14-1010-38951_r9-1.php)。

三、【資安宣導】

資訊安全相關資訊：請參閱本校「圖書資訊處」網頁(<http://li100.chihlee.edu.tw/>)，或「教育部校園資訊安全服務網」(<https://cissnet.edu.tw/>)。

學務組：

- 一、班級貴資料：放在忠孝樓2F的班級櫃中的各項通知與公告(學校所發之通知均會加蓋相關單位章戳)，均為與同學權益相關的重要訊息，請各班領取後務必宣導及公布，以免影響當事人的權益。

- 二、同學如在校內發生任何危安事故，請即時向教官室（分機1212）或進修部學務組（分機1207）反映，避免延誤處理時效。
- 三、截至12月5日(三)止，經本組彙整曠課達35節以上之名單，已分別以簡訊、電子郵件、掛號通知個人、家長、各學系及導師，請上述同學儘速完成請假手續。

總務組：

- 一、各類補助金申請及註冊須知

*如有任何問題，請電洽分機 1317、1375 進修部總務組（忠孝大樓 2 樓）

申請種類	收件註冊時間	繳件地點	相關網站
就學貸款	108/2/20、21(三、四) 時間：18:00~20:00	忠孝樓1樓 教授休息室	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 https://sloan.bot.com.tw/newsloan/login/SLoanLogin.action
	※學雜費繳費三聯單於2月1日開放列印，請同學於2月1日之後登入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網站內申請就學貸款於註冊日前至銀行完成對保手續。		
減免學雜費	107/12/10~108/1/11(一~五) 時間：17:00~21:00	忠孝樓2樓 進修部總務組	減免申請系統 https://cipl.chihlee.edu.tw/index.do?thetime=1418715442779
	※需同時申請減免學雜費及就學貸款之同學，請先於108年1月11日規定時間前完成減免學雜費申辦手續後，於108年2月1日後可辦理就學貸款對保手續。		
弱勢助學	※申請時間為每學年之上學期，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已申請弱勢助學的同學【請注意】： 一、請同學自行登入「弱勢助學申請系統」網站查詢弱勢助學審核結果。 網址： https://cipl.chihlee.edu.tw/index.do?thetime=1418715442779 二、申請合格的同學，請勿先行繳交學雜費用，於第 2 學期第 3 階段選課結束後，依據同學最後選課結果，另行公告同學應補繳(退)費之差額及繳(退)費辦理時間，請同學依公告時間完成補繳(退)費作業。 三、若同學欲以就學貸款方式繳交扣繳補助後之應繳差額，可於 108 年 2 月 1 日後登入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網站內申請就學貸款，同學於台灣銀行列印的繳費三聯單右上角之可貸金額，係為同學第 2 階段選課學分費扣除弱勢補助後之應繳差額；同學若於第 3 階段仍有加(退)選課程時，仍須依學校規定時間完成差額補繳(退)費作業。		

- 二、機車停車證申請：107-2 停車證申請表格將於 107/12/10 發放於各班，請各班總務股長確實調查、統計並同時收取清潔費 150 元，至本組核章，再至出納組繳款，以利開學前(時)製作停車證，發放使用。為配合交通部法規，同學申辦機車停車證時，需提供駕照影本，無駕照者不得申辦，辦理截止日為 108/1/11。

- 三、108/2/1 起請同學自行至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列印繳費單，並於開學前完成繳費程序，若有相關問題，請洽出納組。 網址：<https://school.bot.com.tw/twbank.net/index.aspx>

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07 日

進修部學務組 印製